

感悟人生

我知天命

林金栋

传统的中国人信命,把人生的悲欢离合、生老病死都归结于命运。认为一个人从在娘胎、呱呱坠地到识字断字、从职业再到结婚生子、得病死亡,老天爷早已做了安排,只是我们这些凡夫俗子无从知晓,一步一步按照命运的轨迹向前行走。也有人知道,那就是算命或大师们,通过解析生辰八字、面相、手相、易经、占卜等等手法,可以预知天命。如果你想改变命运,破解眼前的一些灾难、痛苦、困扰,花些银子,还是可以破解的。于是,在偏僻山野,在雷声电闪中,时不时有鬼神降临,人世间十分了得,一传十,十传百很快成名,吸引了高官商贾百姓前去拜访,常常车水马龙,熙熙攘攘,人神皆大欢喜。公园、农贸市场也有占卜算卦的,几枚麻钱、一块画着八卦图的红布就是道具,常有落魄之人前去询问,两张卦都很严肃虔诚,恍惚恍惚而,满满意意而去。

事业上红红火火,社会上好评如潮,大师说的天花乱坠,竭尽奉承之能,硬生生掏走了我的二百块人民币。现在想来,真是滑稽可笑,骗钱骗吃骗喝。退休后这几年,特别是过了五十岁,回想自己这一生以来生活中的点点滴滴,看着自己一些熟悉的甚至至亲、朋友一个个离我而去或坐进了班房或因病缠绵,不由地感慨万千。社会就是一个舞台,人生就是一出闹剧,你方唱罢他方登台,每个人都是主角也是配角,在不同的场合中扮演着不同的角色。有的人在这场游戏中,本来是配角,却非要争个主角演,在不该出场的时候乱闯场子,结果把喜剧演成了悲剧,自己痛苦,别人也跟着不舒服。这就是不知天命。天命是什么,在我看来,是天地万物运行的规律,是人生某个阶段做那一阶段该为之事。五十而知天命,就是《易经》中所说的“乐天知命”,也就是对不能改变的大趋势、大规律要乐观对待,认识到哪些才是你能改变的你应该去尽心的事情。

五十而知天命,怀旧理所当然就是这个年纪的主旋律。几丝白发,一声长叹。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五十多岁,眼前的事情记不住,过去的事情却忘不了。偶尔小酌,促膝畅谈,不再有英国周郎的英雄气概,鸿鹄之志,更多的好汉只提当年勇,盘点成与败,盘点得与失,盘点苦与乐,盘点荣与辱,翻来覆去,一遍又一遍。想想自己从一个寒外娃娃,考师门,当老师,搞行政,主政一个乡镇,管过一个部门,这几十年来风风雨雨,坎坎坷坷,虽不是轰轰烈烈,但也没让人生,收获还是蛮多的。其实回忆过去也是一件美好的事情,半个世纪的韶华如水如烟,转眼即逝,忙忙碌碌,风风火火,有很多东西值得思考,有很多的感受要去体会。五十知天命,更懂得珍惜七分什么都要重。父母已经是姥爷的人了,父母去人生只剩归途!小时候,我们是父母的手中心、心头,就算是如今我已经当了姥爷的人了,依然是父母疼爱牵挂的那个人。这个年纪能叫爸妈还有人应声,实在是不可多得之幸福。看着日渐苍老的父母,有时就会莫名其妙的悲愁,他们这一辈子受了多少苦多少难,如今日子好了,却吃不吃多,穿也不穿了。爸妈,这一生叫一声就会少一

声,不管在哪里做什么,都要回家看看,否则就会留下“子欲养而亲不待”的遗憾。五十而知天命,对待家庭,要少一份苛刻,多一份责任。人海茫茫,两个人因为有缘组成家庭,爱过、恨过、笑过、哭过、吵过、闹过,为了一个共同的目标一起打拚奋斗过,实属不易。少来夫妻老来伴,到了这把年纪,已经没有了青春的浪漫,更需要相互搀扶相互照顾了。我们更懂得珍惜眼前的生活,坚守当下的家庭。女儿也已成为人妻人母,儿子尚小,我们就是他们最好的老师,身边的榜样,让好的家风一代一代传承下去。五十而知天命,知生命之脆弱。五十多年的磨难,即使是再好的产品,也会年久失修。这些年,身边一个个年轻的身体来不及抢救,让可怕的疾病夺走了生命,使我们痛苦万分,也让我们深深懂得,个人的健康不仅仅是自己一个人的,而是关系到父母、子女及全家的大事。要管住嘴,迈开腿,科学起居饮食,坚持锻炼身体。生理的衰老是自然规律,不可摆脱,但是心态完全可以焕发青春,要学会舍得,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对任何事物都能看得清,想得开,面对任何困难能

够淡定自若,随遇而安。懂得比上不足,比下有余;知足常乐;懂得与人为善,乐于付出;助人有余;懂得培养爱好,顺应自然,自得其乐;懂得七情六欲,宠辱不惊,淡泊名利。要面对自己必须面对的,坦然相送一切该送走的。“从心所欲不逾矩”以使生命之树常青。五十而知天命,我们还能做些什么。不必戚戚于已逝去的青春,那些都已成为过去时,仅仅是人生的一个阶段。秋天自有秋天的乐趣,正如唐代诗人刘禹锡的《秋词》:“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关键是要有一个积极向上、不甘寂寞、鲜活有力的青春的心境。要老有所乐,老有所为,要减少浮华,注重实际,集中精力,抓紧时间做一些自己喜欢做的事情。无需管它们结果如何,已不必为了成名获利,享受做事的过程及这一过程中乐趣才是最宝贵的。拿起笔来,写写那那事那事,在文字中遨游,人生,走出去,看看我们未曾见过的世界,从花开花落,云卷云舒中体悟真实的人生。找老朋友去,下一盘棋,饮几杯酒,古今中外、东南西北、广阔天空,要学会舍得,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对自己的生命依旧精彩。

温暖亲情

抚我成长的那双手

林千诗

那是一双怎样的手啊,干糙粗糙布满了斑斑点点,指甲微微向外翻着,指尖都是细细碎碎的小裂纹,摸起来干干巴巴,还有些划着的小刺刺。记忆里的双手如今是苍老了好几十岁,但就是这双手,牵着我一步一步走路,一顿一顿做饭给我,一点一点包揽了家里全部的家务。这双手也许并不美丽,却是我记忆深处最温暖的手,我的娘的手。城里人管爸爸的妈叫奶奶,可是我觉得叫娘更更是骨子里的亲切,那一声声呼唤,更是一种深深的依恋。那娘生日,刚出了月子的我说什么也想要参加,突然发觉真的再不去陪陪她再就没有几个生日可以陪她过了,一股股悲伤涌上心头。岁月的流逝,在不知不觉中把当年走路带风的她如今满步蹒跚,甚至动不动摔跤,身上经常伤疤累累。到了饭店,我第一眼就看到,本来就矮个头的娘坐在雅间的正中央,在宽大的椅子上愈发现瘦小的她被岁月打磨出了层层烙印,嘴里已经安上了假牙,但已经不听使唤的不断咀嚼着什么。往事一幕幕,那个声音洪亮、干话利索的娘在岁月的洪流里渐行渐远。

我人座坐到来新的保姆阿姨旁边,阿姨笑着说终于见到我了,我一脸狐疑,怎么用了终于一词,她也不过十来天,我也不过就坐了一个月。原来娘嘴里每天念叨我十几遍,已经慢慢开使糊里糊涂的她不管谁,开口就是林晨,那天周末家里吃猪骨头炖酸菜我没去,娘一早午晚说了我十几次问我怎么没有来吃饭。心里暖流涌动,被挂记惦念的温暖包围,我骄傲的说是娘亲大的孩子。小时候爸爸妈妈很忙,经常上夜班加班,写写作业我就待在娘的炕头等他们,经常熬不住就睡倒在娘身边,多少个夜里醒来,是娘均匀的呼吸,那是一种莫名的安全感。爸爸说我们小时候的日子很苦,我总到睡时讲小时候的故事,似乎娘的整个青春都是在劳动里度过的,后来看娘的手,娘娘总说:“你看我这死人手难看的。”其实那双手并不难看,如果她生在好年代也许是一双纤纤玉手,她手上的千沟万壑,不过是生活的重压带给她的印记,每多一份裂痕,就多一份辛苦。如今的娘可以说是安度晚年,但是她操劳不完的心却从未休息,每次去看她,她嘴里还是不停念叨着家里每个人的家长里短,她依旧替每个人着急上火,虽然不上什么忙,可心里却是千万次的挂念。现在,她开始走路也不稳,稍不注意就摔在哪个角落里;她开始说话语无伦次,开始糊涂的什么也不记不问;她还是凌晨两点起来做饭怕我们饿着,还是会翻箱倒柜找出她的羊毛衫说让我给外公拿回去,怕他冬天也只穿个短袖太冷了,还是会偷偷的把别人给她的红包捏的皱皱巴巴的塞在我的包包里说好久不上来。

时光时光慢些吧,别再让她变老了,多想紧握着她那双手,一步一步回到无忧无虑的岁月里,慢慢地让她呵护我重新成长。

清浅时光

我的半亩方塘

闫莉枝

五月的阳光温暖而明媚,浸泽着山山水水,花草鸟兽。蓝天白云下大大小小的生命在色与光的交叠中活力四射,操场边那一米高的灌木整齐划一,修剪的平平整整,墨绿色细碎的小叶片严严实实,与枝杈团团相拥,一簇簇绿。灌木排成几块长方形苗圃,怀抱几株黄花榆,榆树已有3米多高,没有修剪,肆意生长,叶片如心,鹅黄嫩嫩,在阳光下却又流光溢彩,风姿卓越,一展清爽亮丽的夏颜。越往树干中间的叶片,想是少了阳光的晒晒,在叶脉处泛着隐隐嫩绿,渐行渐深,清风徐来,捏万缕阳光描绘着叶片儿细致微妙的妆容。再看垂柳,那高大的身姿被下千万条青丝,却也尽显一片柔软,树梢微颤。静时,长发及腰,慵懒好意很懂而依;动时,长袖善舞,挽清风入怀,撒一地绿影。清透的绿色塑胶操场远远看去,鲜绿如草坪,伸展到掩映在绿树中那橘红色的三层教学楼前,而那栋教学楼鲜艳艳丽,如在碧波绿浪中漫游的神话般的海螺,承载着无数神奇传说。慢跑操场西南角,一树繁花尽收眼底,叶如翡翠通透青绿,花似玛瑙,耀眼夺目,又似风铃,珍珠串串摇曳多姿。几片儿玫瑰粉的花瓣调皮地扯住风儿的手,跳离枝头,洒落星星点点,颇有“簌簌衣襟落枣花”的韵味。一风一季花,天更蓝,风欲清,叶更绿,花越艳。教室的窗都敞开着,一阵轻快,活泼的旋律飘了出来“茶树青青绿叶叶,……采哟,采哟,采哟,采哟……”歌声荡漾在校园中和煦的阳光下,仿佛看到孩子们生动活泼的笑脸。“我们简单了解了达尔文的进化论。大家还有什么想法?”“老师,我想会不会在未来有一种生物是地球的霸主。而我们人类已经灭亡了,成了他们研究的化石呢?”你的思想一如你父母为母起的名字“扬帆远航”!南楼北楼,堪比苏东坡的“村南村北响犍车”,沸腾的不仅仅是声音,还有声声深处的希望。“叮咚——叮咚——”是你犹犹豫豫的敲门声,推推搡搡来到老师面前。“老师,我想讲科学第四单元的最后一节课了。”“好啊,好好看看教材,查查资料,准备一下。需要帮助,可以问同学探讨。”“好的,谢谢老师。”你笑颜如花。三尺讲台,半亩方塘。视线所及的是眼里的愉悦,怒放心底的还有生命的繁华。眼前的青苗是多年后芬芳的桃李,也是我心底永远的风景。

诗海拾贝

四月的天

武俊奎

在抽丝的柳条中
在绽放的花苞中
在流动的暖风中
在越来越早的晨曦中
在布谷的欢叫中
在窗户里传出的
妈妈呼喊孩子回家的吃饭声中
你盈盈走来
卸下冷酷
酝酿着一场夏日的热恋

你带来了世间的美好
美好如诗如梦
让每一个灵魂
都想着对方
在奉献中期许、表白、生长
连沉默龙钟的老马
也努力脱去生锈的铠甲
秀起肌肉昂起头
它诱着我
来一次狂奔的撒野

做一个月亮

武俊奎

假如让我选
比起太阳
我更愿做一个月亮
那样
就可以在尘嚣落尽的夜里
给你安祥

不会刺目灼伤
只有温柔的光亮
与你邂逅
我会精心装扮
给你新鲜
还有我的衷肠
前半个月
带着爱的增长
后半个月
带着恨的冷却
每一天
都是缘一场

